共青团宿州市委

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“三公”经费合计 |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|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| 公务接待费 |
| 小计 | 公务用车购置费 | 公务用车运行费 |
| 1.45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1.45　 |

二、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共青团宿州市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为1.45万元，比 2022年预算持平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.4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:

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0万元,与 2022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该项经费本年未安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(境)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104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22年预算持平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，与 2022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本年未安排该项费用的支出;。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 2022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本年未安排该项费用的支出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.45万元，与 2022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、外省单位考察等公务往来活动使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8〕1096号)等相关规定。